

## 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七次临时董事会决议公告

### 特 别 提 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 年第七次临时董事会会议于 2022 年 9 月 15 日在公司总部会议室举行，会议应出席董事 15 名，实际出席董事 12 名，董事李玉先生、张凤瑛女士、翟怀宇先生分别委托董事刘晓峰先生、王化民先生、韩冬阳先生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会议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了以下议案：

####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融资的议案。

鉴于公司部分流动资金借款即将到期，同意公司继续在吉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东盛支行申请流动资金借款 8.3 亿元，年利率 5.655%，期限 1 年。

表决结果：同意 1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二、审议通过了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管理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1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九月十六日